

與鄭部長討論

2025. 8. 21

壹、主計總處算錯恢復教育經費保障

1. 主計總處對明年減列教育預算方案(刻意超減)與合理的減列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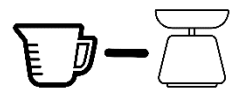
	114 年	115 年					
		甲案		乙案		正確算法	
		應分擔數額 (比率)	與 114 比較	應分擔數額 (比率)	與 114 比較	應分擔數額 (比率)	與 114 比較
中央	3,910 億 (46.79%)	4,209 億 (46.79%)	+299 億	3,401 億 (37.81%) -8.98%	-509 億	3744 億 41.62%	-166 億
地方	4,447 億 (53.21%)	4,786 億 (53.21%)	+339 億	5,594 億 (62.19%) +8.98%	+1,147 億	5251 億 58.37%	+804 億
教育總 預算	8,357 億	8,995 億	+638 億	8,995	+638 億	8995 億	+638 億

主計總處的算法：

3910 億/8357 億=46.79%(今年度中央教育經費占全國教育經費比例)

3753 億/41810 億=8.98%(明年度中央減少的收入占全國收入的比例)

46.79%-8.98%=37.81%.....這是個兩個性質無關的百分比數字，相減毫無意義



8995 億*37.81%=3401 億（減編後之中央教育預算）

正確算法

3910 億/31534 億=12.4 %（今年中央收入中教育經費的比例）

3753 億*12.4%=465 億（3753 億中所含的教育經費）

4209 億-465 億=3744 億（減編後中央之教育預算）

貳、對下週行政院基準委員會決議的建議

1. 2026 年中央教育經費的編列數不低於 3744 億，能維持 3910 億更好
2. 縣市增加的教育預算編列數連動縣市從統籌分配稅款得到的新增數
3. 如計算分縣市統籌分配稅款新增數需要時間，再加開一次基準委員會
4. 行政院基準委員會決議，才是法制上決定教育經費編列數額的機制。部長也是為了維護政府形象，才做出正確的裁示。

參、近期動態

1. 民間已發起連署籲請減少 2026 年中央政府教育經費預算的減列
2. 8.15 民間已拜訪過范雲委員，準備推動跨黨合作修《教育經費編列與管理法》解決教育經費難以保障的問題。
3. 部分民間教育團體已倡議遊說藍營修改《教育經費編列與管理法》第 3 條第二項：「各級政府教育經費預算合計應不低於該年度預算籌編時之前三年度決算歲入淨額平均值之百分之二十三。」=>「…，其中教育部教育經費與行政院一般教育補助合計不得低於各級政府教育經費預算之百分之四十七。」2025 年的比率是 46.79%。然後讓各教育團體共同去感謝藍營。
4. 民間各教育團體已定於 8.28 上午開記者會，表達對明年教育經費編列的關切。如果按主計總處的腹案處理明年教育經費減列，基準委員會將被譏為犯小學程度的低級錯誤(體積減重量)，而聲譽掃地。
5. 民間各教育團體已定於 8.28 下午開座談會，討論「合理保障教育經費」即《教育經費編列與管理法》修改應包含那些重點。並訴求「教育財政藍綠休兵」，提供修法的「正常空間」。
6. 民間各教育團體準備長期舉辦「重建教育財政秩序，參見全國同胞列車」一輪一輪在全國各地辦客廳會與座談會，以支援修法

肆、感謝部長對全民國防教育的支持

1. 全民國防科明年有 2000 萬預算 / 全民國防補助要點納入 NGO
2. 可否以部次長指示事項，補助民間發展貼合台海現況的全民國防教育 13 單元？
3. 對此案教育部補助 100 萬，振鐸找至少四個以上的民間團體共同開發，每單元都有涵蓋國中小、高中、終身學習三種版本。
4. 八個月後，請部長來主持單元發表會。